附件4:

巢湖学院联合培养研究生“三助”工作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用人单位 |  | 岗位类别 | □助教□助管□助研 |
| 具体岗位内容 |  |
| 个人承诺书 | 本人承诺： 年 月至 年 月在校联合培养，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熟悉“三助”工作管理要求，尊重和服从岗位工作安排，履行岗位职责，保证工作成果的原创性与真实性，若本人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，自愿接受津贴调整或撤销岗位等处理。研究生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导师意见 | 签字：年 月 日 |
| 培养学院意见 | 签章：年 月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一份由设岗单位留存备查，另一份由设岗单位报研究生处备案。